

**（本科第二学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专升本）
考试计划（专业代码：E21201020）**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备注
1	1504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笔试	全国统考
2	15043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笔试	全国统考
3	1504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笔试	全国统考
4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全国统考
5	00023	高等数学（工本）	10	笔试	全国统考 过程性考核课程
6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全国统考 过程性考核课程
7	13013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4	笔试	全国统考
	13014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实践）	2	实践	
8	13126	管理学原理（初级）	5	笔试	全国统考
9	14253	数据结构与数据库▲	4	笔试	
	14254	数据结构与数据库（实践）	1	实践	
10	02134	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	3	笔试	
	02135	信息系统设计与分析（实践）	2	实践	
11	13479	电子商务与网络营销	3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2	14147	商务分析方法与工具	4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3	13011	人工智能与大数据	6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4	03344	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	3	笔试	
	03345	信息与网络安全管理（实践）	2	实践	
15	02115	信息管理基础	4	笔试	过程性考核课程
16	14789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毕业设计	不计学分	实践	
学分合计		74 学分			

说明：

1. 应考者在全部课程考试合格后，须按照主考学校的要求完成毕业设计，毕业设计完成后由主考学校组织评阅答辩。毕业设计采用等级制计分，成绩分为优秀（90

—100分）、良好（80—89分）、中等（70—79分）、合格（60—69分）、不合格（60分以下）。

2. 取得本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15门课程的合格成绩，累计达到74学分，毕业设计考核成绩合格，思想品德经鉴定符合要求者，颁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毕业证书。

3. 凡符合主考学校学位授予条件的应考者，可按规定向主考学校申请学士学位，经主考学校学位委员会评审通过后由主考学校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证书。

4. 笔试课程使用的教材及考试大纲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当次考试公布的信息为准，实践课程使用的教材及考试大纲以主考学校当次考核公布的信息为准。